

期、审判态势分析 9 期。纳入“四类案件”监管案件 24 件，评查庭审直播案件 75 件，评查裁判文书 395 份。适用速裁程序审理案件 2 件，人民陪审员参加案件 2 件，当庭宣判案件数 13 件，以刑事庭审实质化方式审结结案数 14 件，采用多媒体示证案件数 12 件，适用认罪认罚制度审理案件 14 件。制定《九龙县人民法院集中送达工作机制》《九龙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网上阅卷规则》，来电接听率 100%。

（王珩羽）

司法行政

【概况】 2020 年，九龙县司法局有核定政法专项编制数 10 名、事业编制 6 名、行政工勤编制 1 名；全县 16 个乡（镇）司法所有政法专项编制 20 名。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合法性审查、重大行政处罚案件指导、重大行政复议案件指导、重大纠纷调处指导、法律服务应急 5 类法治专业小组，成立法治保障、重点人群管控帮扶组、平安建设暨市（州）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领导小组，下发《九龙县司法局关于创建社会治理现代化全面深化平安九龙建设的实施方案》《中共九龙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九龙县市（州）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县法治保障组任务分解表〉的通知》《中共九龙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九龙县市（州）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县重点人群管控帮扶组任务分解表〉》，加强督察考核。

【普法依法治理】 利用“3.8”“3.18”“5.12”“6.26”“12.4”等重要节点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完成全县法治文化长廊打造，全县“七五”普法

通过省、州验收。开展法律进机关宣讲 15 场次，受教育 200 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233 份；开展法律进乡村（社区）宣讲 120 场次，受教育 9000 余人次，发放资料 9000 份；开展法律进单位宣讲 16 场次，受教育 500 余人次，发放资料 1039 份；开展法律进校园活动 17 场次，受教育 5600 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1600 余份；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 9 场次，受教育 600 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700 余份；开展法律进寺庙宣讲 9 场次，受教育僧侣 79 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54 份；开展法律进企业宣讲 13 场次，受教育 200 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257 份。

【依法治县】 召开中共九龙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下发《2020 年依法治县委员会工作要点》《2020 年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工作要点》《中共九龙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督察工作实施办法》《2020 年依法治县行动作战图》《九龙县“七五”普法总结验收方案》。联合县委组织部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县领导干部法治档案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督促全县各级各部门限期整改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法治档案。督促各级各部门完成依法治州、依法治县各项目标任务。2020 年，严格落实合法性审查制度，审查协议（合同）65 份、决策性文件 245 件、规范性文件 6 件，其中涉疫决策性文件 2 份、规范性文件 1 份。年审通过全县 282 个行政执法证件，完成年审标志发放。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全县有 75 名新增执法人员参加全省行政执法人员通用法律知识考试。完成重大行政执法案件法制审核备案 6 件。加强行政复议工作，建立联席会议，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

【公证工作】 全年办理公证事项 108 件，其中公证公益事项 30 件，均为国内事项；公证咨询 850

余人次，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当事人减免公证费 9100 元，公证收费 20720 元。新冠肺炎疫情期间，采取集中办理、上门服务、线上预约等渠道办理公证事项，集中为汤古镇 14 户农户办理小额继承权公证，对年老、有疾病的当事人采取现场办证模式，共办理公证事项 5 件。

【公共法律服务】 完成法律援助案件 9 件，其中 2 件为农民工讨薪维权案件，为 42 名农民工讨回薪金 28 万元。解答群众法律咨询 444 人次、代写法律文书 200 余份，为 46 名犯罪嫌疑人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宣传《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了解辖区内在建工程劳动合同与劳务用工情况。疫情期间解答农民工法律咨询 80 余人次，免费代写法律文书 30 余份。落实“一村一法”法律顾问机制，全县村法律顾问进村开展法治宣传 85 场次；将律师对村规民约的审查意见反馈到县民政局，由县民政局牵头、以审查意见为参考，重新制定村规民约。

【人民调解】 进一步推进“枫桥经验”，加强人

民调解员队伍建设，成立“九龙县人民调解协会”组织。全年化解矛盾纠纷 47 件，涉及标的 500 余万元。完成 5 名专职人民调解员岗前业务培训和 6 名人民监督员年度考核工作。参与全县维稳防控、“扫黑除恶”“血亲仇杀”、缉枪治爆等专项行动，夯实基层基础保障。

【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 整合司法所人员，采取片区集中管理模式开展“两类”人员管理工作。全年在册社区矫正对象 30 人，新接收 8 人，居住地变更 4 人；刑满解矫 15 人，收监执行 1 人，有在册社区矫正对象 11 人（其中缓刑 8 人、假释 3 人）。组织开展社会调查案件评估 9 件。加强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管工作，开展一般帮教对象每季度走访、重点帮教对象每月走访慰问活动，共接收安置帮教人员 44 人（其中 15 人为 2020 年社区矫正转入人员），三年内安置帮教人员共计 167 人（其中 48 人为社区矫正转入人员）。受理远程视频会见帮教申请 50 件，会见成功 48 件，接待家属会见 103 人次，会见成功率 96%。

（夏茂卉）

军 事

JIULONG NIANJIAN 2021

